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4-011 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度与关联方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下属研究所及公司、上海富瀚微电子有限公司、北京握奇数据系统公司达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79,500 万元。

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 2014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宗年先生、龚虹嘉先生审议该议案时予以回避并放弃表决权。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交易对方	交易内容	2014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3 年发生金额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下属研究所及公司	采购材料及劳务、委托加工	不超过 120,000 万	7,063.67 万元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下属研究所及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不超过 50,000 万	5,217.25 万元
上海富瀚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材料及劳务	不超过 7,000 万	1,329.79 万元
北京握奇数据系统公司	采购材料及劳务	不超过 2,500 万	630.68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及其下属研究所、公

司

1、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2 年 3 月 1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

法定代表人：熊群力

注册资本：47.69 亿元

实收资本：47.69 亿元

中国电科是国务院国资委直属企业，是在原信息产业部直属科研院所和高科技企业基础上组建而成的，主要从事国家军民大型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建设，重大装备、通信与电子设备，软件和关键元器件的研制与生产。中国电科所属二级成员单位 55 家，上市公司 6 家，分布在全国 18 个省市区。现有职工 8 万余人，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 11 名，国家级科技人才 487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265 人。拥有 15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4 个研究应用中心、9 个研发中心，有 20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电科坚持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发展道路，积极参与国民经济信息化建设和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先后承担了大量公共安全系统工程和国家重大信息系统工程，是国内最具技术竞争实力的大型企业之一。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3、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上海富瀚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瀚”）

1、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小奇

注册资本：250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B 区 801、803 室

经营范围：在集成电路芯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系统软件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及相关产品的销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副董事长龚虹嘉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北京握奇数据系统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握奇”）

1、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幼君

注册资本：美元 1097.4891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西八间房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智能仪器、仪表、网络安全设备、应用系统；计算机系统集成；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副董事长龚虹嘉先生于 2011 年 7 月起开始担任该公司董事，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3、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中：

1、由于中国电科在行业内的突出技术优势及与公司合作项目的特殊性，公司选择向中国电科及下属研究所、公司采购材料及委托加工。交易过程中，公司将通过邀请招标、竞争性比选、竞争性谈判等方式确保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研究所及公司之间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司在向中国电科及下属研究所、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时交易价格完全比照市价执行。

2、公司与上海富瀚之间的采购，由于交易对方提供的产品具备专用性与独特性更能满足公司产品设计需求，相对性价比高，故 2014 年公司选择与其继续进行合作。

3、作为业内领先的数据安全解决方案提供商，北京握奇一直专注于数据安全与认证技术、安全芯片操作系统的研发，其提供的产品与服务能较好地满足公司产品设计需求，相对性价比高，故 2014 年公司选择与其继续进行合作。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品质，提高公司效益和制造能力，巩固和扩大公司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推升公司经营业绩，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经核查，董事会提供的本议案所涉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公司2014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和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有违规情形，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二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1日